

证券代码：688192

证券简称：迪哲医药

公告编号：2024-37

迪哲（江苏）医药股份有限公司

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：无

一、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：2024 年 9 月 19 日

（二）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：无锡市新吴区和风路 26 号汇融商务广场 C 栋 4 楼会议室

（三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、特别表决权股东、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：

1、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	92
普通股股东人数	92
2、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	299,717,504
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	299,717,504
3、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（%）	72.1076
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（%）	72.1076

（四）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大会主持情况等。

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，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。

会议由董事长张小林博士主持。

(五) 公司董事、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

- 1、公司在任董事 7 人，出席 4 人，部分董事因时差和工作原因未能出席本次会议；
- 2、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出席 3 人；
- 3、董事会秘书吕洪斌出席了本次会议；
- 4、因工作安排原因，部分人员通过通讯方式出席此次会议。

二、 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非累积投票议案

- 1、议案名称：《关于变更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审议结果：通过

表决情况：

股东类型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票数	比例 (%)	票数	比例 (%)	票数	比例 (%)
普通股	299,692,910	99.9918	17,390	0.0058	7,204	0.0024

(二) 涉及重大事项，应说明 5% 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

议案序号	议案名称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	票数	比例 (%)	票数	比例 (%)	票数	比例 (%)
1	《关于变更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	19,227,793	99.8723	17,390	0.0903	7,204	0.0374

(三)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

1. 特别表决议案：无
2. 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：议案 1
3. 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：无

4. 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：无

三、 律师见证情况

1、 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：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

律师：苗郁芊律师、郝韵姗律师

2、 律师见证结论意见：

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《股东大会规则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、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，会议的表决程序、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特此公告。

迪哲（江苏）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年9月20日

● 报备文件

- （一）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；
- （二）经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；
- （三）本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